



父亲的怀抱

◎陈顺源

岁月
流金

美味河豚 父爱永恒

◎陈陌

河豚是一种极为刺激的鱼：食用时紧张不安，食后如释重负，也是一种难得的人生体验。而我，恰巧也有一段不曾忘却、也永远不会忘却的回忆。那是二十多年前的事，我第一次吃河豚。那时，父亲在向阳协兴渔业大队工作。每天潮来潮往之际、渔船进港时，父亲负责上船收税的工作。因此，也结交了许多出海打鱼的朋友，弄得了真正野生的河豚，学会了宰烹河豚的绝技。

记得那一天阳光灿烂，父亲手里拎着一个黑色油纸袋。母亲迎上去，却不知怎的变了脸色。父亲只是乐呵呵地说要烧好吃的鱼给我吃。只见父亲打来一盆清水，把鱼放入盆中开始杀鱼。他先用剪刀剪去鱼眼，再剖开鱼肚，刮干净鱼的内脏，剪掉鱼尾处一根横骨。然后换一盆清水，不停用手在水里挤压、漂洗鱼身，这样的过程反复几次后，便出现了雪白的鱼身。我从没见过如此宰鱼，便蹲在那里饶有兴趣地看着。父亲又打来一盆清水，将鱼浸

在里面。我忍不住问难道还没好吗，父亲说还得浸上两三个小时，将鱼肉中的血水完全去除。父亲见我更好奇了，便告诉我这不是普通的鱼，而是有毒的河豚，不过毒素主要是在眼睛、血、内脏等部位，鱼肉是没毒的，且特别好吃。听了父亲的话，我终于明白了母亲的不安。

夕阳西下，父亲捞起河豚，开始烹制。或许是太急着品尝，我似乎并没在意父亲烹制的过程，只记得当父亲揭开锅盖的那一瞬间，散发出的香味扑鼻而来。父亲拿起筷子夹了一块鱼肉尝了一下，便又盖上锅盖，说半小时后才能开吃。我又纳闷了。一分钟、十分钟、二十分钟……三十分钟终于过去了，一切正常！父亲兴高采烈地盛起河豚端到桌上，我兴奋地夹起一块鱼肉就往嘴里塞——嫩、香、黏，一口还没下肚又夹起了一块，直到碗底朝天。

从此，我便恋上了河豚美味。只是每次吃，母亲总一脸不安，而父亲则一脸笑意。多年后，和他们回

忆起第一次吃河豚的情景，母亲忍不住说，其实那一次父亲也担心得要命。他甚至担心他吃了没事，而我会有什么闪失。每每品尝那美味河豚，望着表面坦然的父亲和一脸不安的母亲，儿时的我心中只期待着美味，却不知每一次美味背后，隐藏的都是父亲那最真挚的爱意！

其实，他并不是我的生身父亲，而是我的小叔，我父亲的兄弟！在我七岁那年，病魔夺去了父亲的生命；是他——我的小叔，拾起了我苦难的童年，让我继续生活在爱的羽翼下，并陪我一起走过近三十年，走到今天！

现在我早已成家立业，老公也是个爱吃鱼的人，也特爱吃父亲烧的河豚。父亲每弄到河豚，也总是留在那里，专等我们去了烧给我们吃。如今的我，只要吃到河豚，或看到河豚，便会想起第一次吃河豚的情景，心中回味的便不仅仅是那河豚的美味，更多的是那份厚重的父爱，永恒的父爱！我知道，这份爱，将陪伴我直到永远。

父亲的巴掌让我长了记性

◎江初昕

读小学五年级那年，中午回家吃过午饭，和几个同伴朝学校赶去。路过集镇，被一阵“哐哐”的铜锣声吸引住了，不少人团团围住。我们几个小孩钻进人群，到里面一看，原来是杂耍表演，有猴戏、魔术之类的，我们一下子就被吸引住了。

看了一会儿，我提醒同伴赶紧上学，要不然就要迟到了。几个同学看得聚精会神，不屑一顾地说，还早呢。见他们这样说，我蹲在地上又看了起来。看了半个小时，我又提醒同伴该去上学了，再不去恐怕来不及了。同伴轻描淡写地说，反正下午也没什么正课，去不去都无所谓。等杂耍演完后，围观人陆续散去，我们这才恍然醒悟过来。跑到商店里一看时钟，距离放学时间不远了。大家挠了挠头，干脆就在集镇上玩会儿，等到了放学时间再回家。我虽忐忑不安，也只能如此了。

在集镇上东游西逛，好不容易熬到放学时间，大家朝家里走去。

我走进家门，母亲已在厨房烧火做饭了。我丢下书包，心里很虚，跑进厨房里就帮忙剁猪草。母亲呵呵一笑，笑着对我说，今天挺勤快的呀。

过了不久，听见门口有自行车铃声，接着又听到班主任汪老师的声音。我心想坏事了，班主任找上门来了。果不其然，就听见父亲在院子里喊我出去。我战战兢兢来到门口，汪老师用责备的口气对我说，下午见你们几个都没去学校，不知发生了什么意外，真令人担心。汪老师扶了扶眼镜，笑呵呵朝我父亲说道，在家就好，我就放心了。说完，他说还要去其他几个学生家看看。

汪老师走后，只见父亲放下手中的活，问我下午干什么去了，怎么没上学。父亲一改平日慈祥和蔼的面容，我说出了真相。父亲在村里也算半个知识分子，平日里他教育我们小孩要努力学习文化知识。现在父亲知道我贪玩不去上学，可想而知他是多么气急败坏。只觉耳边

一阵疾风，脸上狠狠挨了父亲一个巴掌。正要举手再打时，母亲从厨房冲了出来，把我护在她怀里。父亲有力的巴掌停在半空，最后重重叹了口气，把手放下。

父亲的性格一向温和，平日里很少骂我，更不要说打我了。这次居然发了这样大的脾气，还动手打了我一巴掌。父亲那个巴掌力气不小，我的嘴角冒出了鲜血。母亲把我拉进屋里，用清水给我擦洗干净，但脸上还是火辣辣的痛。母亲也埋怨起我来，读书怎可逃学呢。你爸给予了你希望，农村孩子只有发奋读书，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。母亲耐心和我说了一堆道理，最后将我推了推，要我在父亲面前认个错。

父亲坐在院子里的石碾上，闷头抽香烟。我轻轻挪动脚步，来到父亲跟前，诚恳地向父亲认错，并表示今后好好念书，再也不逃学了。父亲点点头，摸了摸我被打的脸蛋，半心疼半埋怨地对我说，不打不长记性呢！

文青老爸

◎张小白

玉兰一瓣

每次在感叹自己多大岁数了还那么文青时，就会想起我的文青老爸。有时甚至觉得他就是从古代穿越来的人。

我爹如今72岁了，每日晨起要先写几个字，隶书或小篆，吹会儿笛子，用完饭开始作诗，一日三首是平常，前阵子大概因为春天太美，一日能有十首，接着会铺开宣纸开始画画，通常是中国画，山水、鱼鸟，最擅长的是林中鹤与山间虎。

我妈说，你眼睛不好，睡会儿午觉休息休息不好吗？他说，不，我写字开心，画画也开心。

其实我爸是在一场大病后才选择回到这样的生活里的。

说他年轻时，读书年年全校第一，但为了担起长子之责，主动去了安徽插队落户。可他没忘记读书，他说那时酷爱普希金诗词，点着蜡烛在宿舍看通宵是很平常的事，也就在那时，他的眼睛变得越来越坏。幸好有苹果园的苹果，清脆香甜，他说吃一口就能将一切美好浸润进心田。虽然每日看着几百棵苹果树的大果园，很多时候还要扛着装满肥料的扁担走在山间小路，但路在脚下，更在前方，我爹心里未曾忘记过他的诗词和梦想。

农场里都叫他才子，那是段辛苦但充实又充满青春张力、肆意潇洒的时光。离开农场回上海后，这个琴棋书画样样精通的风流才子成了普通工人，在工厂被排挤欺负，拿着微薄的工资。28岁一无所有的他不敢倾慕任何一个姑娘，他说：“那时我低头走路，觉得自己就是脚下的尘埃，我与尘埃相伴。”

后来遇见了我妈，我爸是天蝎座的尾巴，我妈是典型的双鱼座，她能感受到我爹骨子里所有的浪漫。我妈说，初见你爸时觉得他一点都没精神气，不爱说话沉闷得很，可他给我读诗、画画给我看的时候，我觉得他身上是有才气的，我喜欢有才气的人。

我爹追我妈时不知写了多少诗，画了好多她的画。我有幸在小时候看到过画里的妈妈，很美。我爹也说，他最喜欢我妈的眼睛，它们是闪着对时运不济的不屑的。

他们约会只能去免费的露天电影，或是我爹在河边给她拉一段二胡，我妈通常不说话只是静静地听，倾听我爹想给她的一切浪漫。

他们生下我后，日子依然过得拮据。我几个月的时候百日咳，他们只能买得起那些快烂掉的梨给我煮水喝。在家里境况变好一些后，他们还常常提起这事，一来是觉得对不住我，二来也是感叹后来的日子终于不用再那么辛苦了。

确实，我爹不信命，更爱这个家，他希望我过上好日子。在我小学时，他开了个小公司，亲力亲为。公司开得不错，我爹却在2009年生了病做了大手术，那时他突然明白最想要的是什么。

于是，他关掉公司，捡起了笔杆，出版一本书，画画、写字、吹笛子，找回他心底里最想过的生活。

我希望我将来也能活成我爹这样子。